

织会审,初步摸清办公用房及土地“家底”。

十一、加大政府采购监管力度

组织专家论证并审核质检系统需采购的专用仪器设备,向财政部报送的仪器设备进口申请,全部获得财政部批准。根据总局部门集中采购目录,完成27类专用仪器设备协议供货项目的招标工作,完成总局2010年120万元以上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工作,完成总局甲流防控卫生检疫应急监测车采购项目、总局甲流防控移动式X光机采购项目和总局视频会议系统建设项目等较大项目的招标采购工作。在招标采购工作中,更加注重加强监督制约,严格操作程序,在保证质量、符合程序的前提下,节约采购资金。

十二、推动国库集中支付改革

组织召开质检系统2010年国库集中支付实务培训视频会议,对质检系统二、三级预算单位公务卡推广工作进行部署,并邀请财政部专家对公务卡改革相关政策与实务进行专题讲解。2010年,总局有500多家单位实行公务卡改革,共计发放公务卡两万多张。不断加强与财政部的沟通协作,陆续开通国库管理外网信息交换平台,为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预算单位申请信息系统操作用户共计700个,实现了基层预算单位用款计划批复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实时查询,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监管水平。探索开发检验检疫系统国库集中支付网络版软件,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并尽可能减轻基层财务人员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

十三、加强收费管理

成立收费项目管理处,明确工作职责。制定治理和规范涉企收费工作方案,与国家发改委联合开展质检系统收费专项检查。帮助有关单位解决检查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冲突,并督促各单位落实国办、国家发改委关于规范收费的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对现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产品质量检查收费等项目和标准的修订申报工作,整理并印发《质检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为各单位规范收费行为提供依据和标准。积极配合财政部国库司做好调研工作,落实财政部非税收入收缴改革的要求。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计划财务司供稿)

王涛执笔)

环境保护部门 财务会计工作

2010年,环境保护财务工作积极落实2010年全国环保工作会议精神和2010年规划财务工作要点,各项工作全面推进、重点突破,形成了一系列工作亮点。

一、进一步强化对环保事业发展的支撑保障作用

为进一步规范管理、夯实基础,研究拟订《环境保护

部重大专项资金管理规程(试行)》等管理制度,组织编制“十二五”环境监管能力建设规划,并积极协调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组织做好重大专项的申报审批工作。一是基层环保监测执法业务用房项目。作为县级环境监管能力建设攻坚年的台柱子工程,这是中央投资第一次大规模对环保系统基层基本建设给予支持,受到全系统的高度关注和期待。二是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重点支持532个县市区监测站标准化建设,京津冀19个空气质量联防联控站点监测能力建设,380个省、市监测站国控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运行和359个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运行等,新增仪器设备(含车辆)16546台(套),改造用房30068平方米。三是中央环保专项资金。继续深化专项资金分配方式改革,突出抓落实、聚民心、促协调、保安全,除因素法分配资金外,项目法分配资金主要支持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大郊亭土地污染防治项目、中西部23个省(自治区)的691个县(区、团场)环境监察能力建设、12个省(自治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锰三角”3省(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等。四是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以重金属重点防控区综合防治、新技术示范、成熟技术推广和环境修复技术示范为重点,对14个重金属污染防治重点省区的84个项目予以补助。

二、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管理体制机制

2010年部门预算管理紧紧围绕抓好一个转变和建立五大机制以及长远谋划预算项目体系等重点,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环境保护部领导指示精神,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保障水平。2010年,预算资金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在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的同时,努力提高保障水平。二是围绕预算管理新思路,扎实推进各项管理工作。着重构建预算管理五大机制,促进预算管理从资金规模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从注重增量资金管理向增量与存量管理并重转变。重点完善预算编制审核机制,规范预算指标分配管理;实现机关预算管理模式的转变,积极扶持直属单位事业发展;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同步推动专项业务工作进展,截至2010年底,预算执行率达到“十一五”期间的最高点,年末结转资金首次出现下降,增长曲线出现重要拐点;进一步推动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对直属单位的培训指导力度,提高系统预算财务管理水平。三是长远谋划预算管理工作,初步确立“十二五”预算项目体系。以“十二五”环境保护规划为先导,重点突出资金质量效益、优化支出结构,构建“十二五”预算体系。

三、全面深化农村环保“以奖促治”政策措施

为促进农村环保“以奖促治”政策取得更大成效,会同财政部制定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工作计划,并按照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批示精神,落实今后3年(2010-2012年)示范资金120亿元,每年选取部分省市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2010年确定的示范省为辽宁、江苏、浙江、福建、湖北、湖南、重庆、宁夏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3年安

排示范资金62亿元。为强化责任、保障示范实施效果,财政部、环境保护部与示范省签署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协议,并采取系列措施,加强引导监督,扎实推进示范工作:一是创新专项资金安排模式,建立示范资金安排方案和实施方案报备制度;二是加强技术支撑,积极推动农村环保技术政策制定工作;三是强化监督机制,建立示范资金预算执行调度与通报机制、预算执行与资金安排挂钩的联动机制、示范工作沟通协调机制和情况反馈机制。

四、扎实推进财务资产管理工作

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修订印发《环境保护部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环境保护部机关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等规定。推进财务管理规范化和科学化,首次在机关运行财务报销系统,提高财务核算工作效率。严格资产管理,规范资产处置及审核,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实现动态监管。认真组织资产清查,对2009年9月30日前发生的国有资产投资、出租出借情况进行全面清理,进一步摸清底数;组织完成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改制过程中的资产清查工作。

五、不断拓展内部审计业务领域

2010年内部审计工作重点围绕建章立制、积极配合环境审计工作以及“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等展开,取得积极进展和成效。一是初步建立内部审计规章制度,规范内部审计工作。重点拟定《环境保护部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环境保护部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两项制度,拟定《关于加强全国环保系统内部审计工作的若干意见》。通过建章立制,规范、指导直属单位和环保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避审计风险。二是积极配合审计署审计工作,建立沟通协调机制。主要配合审计署开展2009年预算执行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以及基金会玉树地区抗震救灾资金物资审计检查等工作。会同审计署深入研究环境审计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水环境审计评价指标体系,积极推进环境审计工作。三是认真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审计监督。共组织完成7位领导干部离任审计工作,学习借鉴审计署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方法,探索如何科学、全面地评价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四是深入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建立长效机制。组织整改2009年“小金库”专项治理问题,开展2010年专项治理工作,并将2010年专项治理工作与委托业务费检查工作相结合,研究制定长效机制,保障专项治理工作成效。

六、认真开展强农惠农资金专项清查工作

按照强农惠农资金专项清查部领导小组统一部署,成立了分管部长任组长、相关司局参加的专项清查领导小组,认真组织开展专项清查的各项工作。一是制定专项清查方案,开展环境保护部本级专项清查工作。二是加强与部级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分管片区的沟通与联系,积极指导环保系统的专项清查工作。三是认真开展对重点检查省份的专项督查工作。四是认真分析总结强农惠农资金使用管理

存在的问题,结合现场督查情况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七、积极推动环保部门参与综合决策

以投资分析、形势分析和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三项工作为切入点,积极推动环保部门参与综合决策。一是结合环保投资研究项目,进一步拓展领域,完善工作机制,从国家、地方、重点行业、金融领域4个方面,组织编写2009年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报告,探索界定环保投资口径和优化环保投资核算体系。二是按照建机制、布点面、强内功、促提升的思路,组织开展1~3月、1~6月、1~9月形势分析工作,强化对试点城市指导,形势分析工作逐步打开局面,对环保管理的支撑作用、对重点工作的调度作用初步显现。三是在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衔接的基础上,立足集成创新,制订环境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实施方案,为开展“十二五”环境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奠定坚实基础。

(环境保护部规划财务司供稿 刘小林执笔)

民用航空运输业 财务会计工作

2010年,民用航空运输业财务会计工作按照十七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民航工作会议精神,创新思路,完善制度,加强管理,深入实施各项财经政策措施,努力提高行业经济效益,积极促进发展方式转变,取得显著成效。

一、着力构建财经政策体系,创新宏观调控手段

积极争取机场建设费征收延期,改革民航基金征管方式,研究制定相关配套办法。修订中小机场、远程国际航线补贴和基建贷款贴息管理办法。制定鼓励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民航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实现民航国际航线运输收入和飞机租金营业税免征。落实国际航线和国内支线进口航材关税减免。争取燃油附加营业税减免延期。延长航空公司第三者战争责任险政府担保期限。认真研究制定民航“十二五”财税、资金规划。开展民航产业投资基金研究。编发15期《民航财务情况》。保障抗震救灾、应急救援等资金需求。拨付玉树地震救灾资金1000万元。完成对航空公司安全投入保障考核。定期做好宏观经济和行业运行态势分析,为领导提供决策参考,为行业调控提供依据。

二、积极推进财务改革,努力提高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

认真研究民航增值税转型问题。组织开展民航非税收入收缴改革前期准备工作。完成民航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重新审核报批。实行民航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推动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建立财务资金动态监控,财务信息管理系统(二期)投入运行,实现对150家预算单位的实时监控。完善行业财务服务保障机制,指导对口业务单位准确定位,提高